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 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 式发出, 会议于 2024年6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宏亮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体 监事均以现场方式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 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 规定,公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限制性 股票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 本激励计划授予人数由 97 人调整为 94 人,对应未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授予至其 他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总量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4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表决结果: 同意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关联监事陈宏亮先生回避 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 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 主体资格;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公示的激励对象名单中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对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进行了核查,认为其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以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即 2024 年 6 月 11 日为授予日,向共 计 9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71.314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0.70 元/股。

表决结果: 同意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关联监事陈宏亮先生回避 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公司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陈宏亮先生、侯春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2)。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12月12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7.88元/股调整为 7.58 元/股。

表决结果: 同意 1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关联监事陈宏亮先生、侯 春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 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向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 同意 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关联监事陈宏亮先生、侯 春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

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3)。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 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同意 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关联监事陈宏亮先生、侯春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